

# 鄧炳強：檢視港國安挑戰 再立二十三條更有效

香港文匯報訊 如果香港在2003年順利就香港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2019年的黑暴是否就不會發生？香港保安局局長鄧炳強昨日接受香港中通社專訪時作出了這樣的判斷：當年的二十三條立法未必能夠完全杜絕2019年的黑暴。他認為，現在雖然有了香港國安法，但重新檢視香港所面對的國家安全挑戰，再立二十三條更有效力。

2002年至2003年期間，二十三條立法過程在香港引起巨大爭議，最終立法程序終止。修例風波後，香港實施國安法並完善選舉制度，社會普遍認為立法已是當務之急。

上任保安局局長近五個月，兼任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成員，鄧炳強總結一段時間以來的工作，談得最多的是國安，其中二十三條立法更是他近期多次講到的。他期望在本屆政府任期內展開諮詢

工作，並多次強調會做好解說工作。

鄧炳強表示，二十三條立法除了是香港的憲制責任，也有其實際用途。二十三條涉及的7個罪類中，有5個是國安法沒有的，必須要在這方面進行立法工作；要檢視2019年至今危害國安的行為，究竟用哪些法例可以有效處理，仔細研究，逐步檢視。

## 料有人妖魔化二十三條 須解說清楚

鄧炳強重申不會低估立法的困難，因仍有人及外國勢力希望利用香港危害國家安全，預計有些人會妖魔化二十三條立法，所以一定要向市民解說清楚，包括立法理由、受立法影響的人只會是危害國家安全的人等。

他強調，2003年曾經提出的草案可能只是起點，當時社會面對的問題和現在的不同，特別是經歷過去兩

年的黑暴，會研究國安法相關的法庭判決，從而訂立可以應對國安挑戰的法例。

## 亂港分子走佬外國 遠程干擾香港

他提到，去年國安法在港頒布實施後，堵塞一部分危害國家安全行為的漏洞。不過，他也留意到，有一些走佬（跑路）外國的亂港分子，遠程干擾香港。

鄧炳強在專訪中強調要警惕潛在的社會風險。他指，過往兩年，亂港分子對年輕人的洗腦仍有殘留陰影，社會上想危害國家安全的人不停做出對政府或執法部門的不實指控，目的是影響政府、執法部門的公信力，企圖有朝一日再做危害國家安全的事情。「我們不會讓這些人得逞，我們會更專業，也會向市民做好解說工作，讓市民看到真相。」



●鄧炳強指應檢視香港所面對的國安挑戰，再立二十三條更有效。 中通社

# 外傭跳槽惡化 首10月4475宗

數字近過去3年總和 入境處：跳過一次難再獲發工作簽證

疫情下外傭跳槽情況加劇，不少僱主苦不堪言。入境處首席入境事務主任（簽證管制）謝誠毅昨日表示，入境處在今年頭10個月已經處理4,475宗懷疑跳槽個案，數字是去年全年的2.5倍，並接近過去3年的總和，而被拒發簽證的個案更有1,784宗，較去年全年的319宗多近4.6倍。他強調，入境處對外傭跳槽問題採取零容忍態度，任何外傭只要有一次跳槽記錄，日後都難以再獲發來港工作簽證。

●香港文匯報記者 黃恆諾



▲入境處職員於店外抄寫資料。

▲入境處對外傭跳槽問題採取零容忍態度，任何外傭只要有一次跳槽記錄，日後都難以再獲發來港工作簽證。圖為入境處職員提醒外傭勿跳槽。

## 外傭跳槽情況

年份	新簽證申請	懷疑跳槽個案	涉嫌跳槽被拒申請
2018年	103,014宗	1,184宗	165宗
2019年	102,495宗	1,709宗	267宗
2020年	74,253宗	1,776宗	319宗
2021年(1月至10月)	54,169宗	4,475宗	1,784宗

資料來源：入境處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黃恆諾

冠肺炎疫情持續至今近兩年，除了香港持續實施嚴謹的外防輸入措施，限制每日來港外傭數目外，菲律賓及印尼等一度「封城」亦影響香港外傭供應，特區政府因而實施一系列便利措施，包括容許外傭申請押後返回原居地放假，甚至批准提早終止合約的外傭在港提出轉換僱主申請。

## 外傭稱急事離港 實謀轉工

不過，相關便利措施亦方便了外傭跳槽，謝誠毅舉例指，有市民從外國成功聘用了一名從未來港的外傭，但外傭正式上班後除了不時要求加人工外，工作懶散，最終於來港兩個月便向僱主聲稱有急事要離港而辭職，但實情卻是同時提出轉工申請。

拒發簽證較去年全年多4.6倍

以上跳槽的個案並非單一事件，他透露，入境處於今年首10個月已處理4,475宗懷疑跳槽個案，數字是去年全年的2.5倍，接近過去3年的總和，而被拒發簽證的個案更有1,784宗，較去年全年的319宗多近4.6倍，負責相關工作的特別職務隊人手一度由編制的8人，增至高峰時期超過20人。

對於有急於聘用外傭的僱主會為曾經跳槽的外傭求情，希望入境處可以酌情批出

簽證，但謝誠毅指出，有關行為嚴重破壞僱傭關係，亦對一些僱主造成不公平和不便，「如果我們批出這些簽證，僱主可能以為會有好幫手，但事實卻可能帶來惡果，令僱主成為下一名苦主。」

謝誠毅強調，嚴厲打擊外傭跳槽是入境處的一貫立場，個案主任發現相關個案必定會果斷拒絕相關申請，並要求外傭離開香港。他呼籲僱主在與外傭終止合約後，要於「終止外籍家庭傭工僱傭合約通知

書」上清楚填寫終止合約的原因，以便入境處人員跟進。

## 評估是否有中介教唆跳槽

他補充，入境處人員有需要時亦會主動與外傭的前僱主聯絡，以了解外傭是否涉及及跳槽，並留意會否出現多名外傭以同一樣的原因「斷約」，評估會否出現不良中介教唆外傭跳槽的情況，並於有需要時與勞工處合作打擊有關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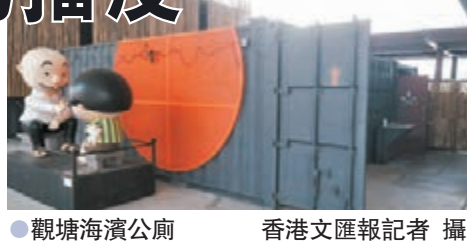
●謝誠毅指入境處絕不容忍外傭跳槽行為。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 65%公廁抽風舊式設計易播疫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文森）公廁環境反映城市及居民的綜合素質，適逢明天是「世界廁所日」，香港廁所協會昨日發表全港公廁的整體營運情況報告，評選出優良及急待改善的廁所（見表），港澳碼頭公廁在去年「最差廁所」中榜上有名，但今年進步明顯，成為「最佳公共運輸廁所獎」，但造價半億元的觀塘海濱公園，其公廁卻臭絕全港。協會指出，香港不少公廁採用舊式設計，即座廁旁有抽風系統，若如廁後未蓋廁板沖廁，細菌及病毒可經抽風系統擴散，估計全港65%公廁有此播疫危機，建議食環署在公廁內加裝空氣清新機。



●香港廁所協會公布香港最佳公廁選舉2021結果。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觀塘海濱公園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大埔林村公廁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 年度公廁評選結果

●金獎：士美非路市政大廈公廁 位於街市，使用率高，前線工作人員表現優異，清潔及時

●銀獎：欽州街公廁 位於深水埗鬧市，人流量高，整體設施整潔

●銅獎：佐敦加士居道公廁 地處佐敦鬧市，雖然近期沒有翻新，但設施保持良好

●最佳公共運輸廁所獎：港澳碼頭公廁 去年最急待改善公廁之一，經過翻新調整後，改善情況令人驚喜

●特別持之以恆大獎：大埔林村放馬埔公廁 過去十多年間一直保持良好狀況，員工及當地居民均用心使用打理

●最急待改善公廁：觀塘海濱公園公廁、佐敦覺士道公廁及西鐵元朗站公廁 地面濕滑髒污、有積水、設施長期損壞待修等

資料來源：香港廁所協會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 賊扮職員當住顧客面偷13部iPhone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油尖旺區發生多宗手機店失竊案，獨行竊賊都是趁人多時混入手機店，在店員忙於接待其他顧客時，迅速割斷新款手機保安線，盜走手機。周一下午，該名獨行竊賊更於旺角先達廣場一手機店，趁店員短暫離開時，一次盜走13部iPhone手機。警方翻查大量閉路電視後成功鎖定疑犯，於數小時後在葵涌區以盜竊罪拘捕50歲無業漢。疑犯最少涉及5宗案件，盜走17部、總值約16萬元手機。

被捕男子姓鄭，身高約1.75米，身型稍胖，被警方落案起訴5項盜竊罪，今日在九龍城裁判法院提堂。據悉，涉案男子之前作案4宗，均只竊走一部手機就迅速離開，但15日就盜走13部iPhone 13 Pro Max 256GB手機。警方檢獲男子作案時衣着，但未找到贓物，正追查銷贓途徑。

網上早前流傳該名手機竊賊作案閉路電視視頻，視頻顯示15日下午2時許，旺角先達廣場一間手機舖店主向客人收購13部iPhone手機，其間短暫離開，到另一間手機舖取現金支付款項。這時，一名身穿灰色上衣、米色背心，背着灰色背包的肥胖身材男子進入，與顧客閒聊兩句後打開櫃檯門及走入店內，將貨架上的13部iPhone手機一手掃入背囊內，隨即施施然離去。顧客雖覺有



●警方檢獲手機店竊賊作案時所穿衣服。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點奇怪，但以為是職員，未加阻止。店主回來發現失竊，大驚報警。

## 初步確定涉另4宗手機盜竊案

警方翻查大量閉路電視後迅速鎖定向該男子行蹤，數小時後於葵涌拘捕該名男子，經比對各被竊手機店視頻，初步確定被捕男子還涉及另外4宗手機盜竊案。

警方強調，店舖盜竊屬嚴重罪行，根據香港法例第210章《盜竊罪條例》第九條盜竊罪，一經定罪最高可監禁10年。警方會繼續以情報主導，執行策略性執法，加強和不同機構合作，攜手撲滅罪行，同時提醒店舖職員應時刻保持警覺，一旦見到可疑人等涉嫌盜竊，應立即報警求助。

## 港澳碼頭公廁翻新後獲獎

獲最佳公共運輸廁所獎是港澳碼頭公廁。它去年曾被評為最急待改善的廁所之一，今年經過翻新，管理亦有改進，協會成員多次巡查，表現均良好。

## 天價海濱公園 公廁臭絕全港

相反，觀塘海濱公園、佐敦覺士道及西鐵元朗站公廁則一同被列入最急待改善公廁。這些公廁地面濕滑、有尿垢及積水，部分設施長期損壞待修理，更欠

## 麻鷹掛屍巴士車頭

昨日夜零時許，九巴一輛68X線雙層巴士駛至元朗大欖隧道轉車站時，一隻麻鷹擬作低空飛行時，意外迎頭撞向巴士上層的右邊車頭擋風玻璃，發出巨響。車長停車察察，發現擋風玻璃遭重擊下爆裂，一隻麻鷹則掛屍車頭樹擋上及沾有血跡，幸無人受傷。車長隨即將事件報告上級及報警，並將車駛回屯門巴士車廠。九巴發言人指有關雀鳥的屍體事後已由相關政府部門處理，並對事件感到不幸和惋惜。

文：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